

◎灯下品读

仓央嘉措的诗与情

□陈爱莲

因为要引用一句表达情感的诗句,我上网搜寻了一下,哗啦一下,跳出来满满一屏优美的诗句:好多年了,你一直在我的伤口中幽居,我放下过天地,却从未放下过你,我生命中的千山万水,任你一一告别;住进布达拉宫,我是雪域最大的王,流浪在拉萨街头,我是世间最美的情郎;安得与君相决绝,免教生死作相思;用一朵莲花商量我们的来世,然后用一生的时间奔向对方;我若飞升成仙,不为长生,只为佑你喜乐平安;纳木错湖等了我多少年,我便等了你多少年……读着这些干净纯情的诗句,我突然像来到了充满神秘和灵气的青藏高原,阳光稀薄、透明,满山坡青青的草儿,掐一根,轻轻地嚼,淡绿的汁液,幽幽的清香,在舌尖慢慢洇开……仓央嘉措,这个和诗歌一样美的名字,再次映入我的脑海。

两年前,仓央嘉措第一次被我记住是因为那首《最好不相见》:第一最好不相见,如此便可不相恋;第二最好不相知,如此便可不相思。第三最好不相伴,如此便可不相欠……这首诗歌回环往复,婉转细腻地表达了恋人微妙的心理,我一边读一边赞叹。那时,我对仓央嘉措还一无所知。身边的朋友借机给我讲起仓央嘉措,他说仓央嘉措本是西藏第六世达赖活佛,但却多情执性,深夜溜出布达拉宫私会情人,纵情歌舞。后来政敌将

其押送去北京,途中被人杀害。听朋友这样讲他时,我眼前浮现出一个英俊、瘦削、满腹才华却又至情至性的青年形象。我既为他的命运叹惋,也暗自称赞:“好一个别样的活佛!”今天,当这些优美的诗句再次出现在我眼前,我不得生出了一份探求之心,于是,我找来了这本《仓央嘉措诗传》。

这本书前半部分辑录了仓央嘉措的诗歌,后半部分是他的传记和生平解析。通过这本书,我更深刻地了解了仓央嘉措和他的诗歌。

仓央嘉措,1683年出生在西藏门隅鄂坚林寺附近的一户农民家庭,据说他出生的时候,天现种种异象,乡邻们说,这孩子一定不是个凡人。这个传言很快被正在寻找转世灵童的统治者桑杰嘉措得知,他派人多次考察,最终确定这孩子就是五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,从四岁开始对这孩子进行系统的教育。仓央嘉措天资聪慧,学习进步很快,他尤其喜欢《诗境》这本古印度讲诗歌欣赏和创作技法的书。然而,当时西藏政局混乱,各派势力明争暗斗,沉浸在学中的仓央嘉措越来越无法安心佛学。1702年,他拒绝接受比丘戒,不愿意成为正式僧人,不过却愿意通过自己的努力为西藏地方求得福祉。然而西藏复杂的局势岂是一个年轻的活佛所能左右得了的?很快,拥立仓央嘉措的桑杰嘉措在与拉藏汗的斗争中失败被杀。拉藏汗两次给康熙皇帝上奏折,说仓央嘉措是假活佛,康熙命令把仓央嘉措押送北

京。1705年5月,囚车行至青海湖畔时,仓央嘉措神奇失踪。此后他隐姓埋名,虔心弘法,直到1746年,64岁的仓央嘉措在阿拉善圆寂。

根据这本书的解析,仓央嘉措并不是一个不守佛门戒律、纵情声色的浪荡公子。他的“不守戒律”只是表现在他当年不肯受戒这件事上,至于他青梅竹马的恋人、夜夜溜出布达拉宫相会的情人,许是民间的杜撰罢了。作为西藏的宗教、政治领袖,他曾努力绘制西藏的和平蓝图,挽救了岌岌可危的格鲁派,为西藏政治格局打下了基础,可以说功不可没。从个人成就上来说,他在梵文、历算、医药、佛教、哲学等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,尤其是诗歌,他给后世留下了大量脍炙人口的篇章。也许,他的诗歌是在赞美颂扬佛法,但更多的人却愿意把它们理解为爱情诗歌:“那个女子/满身都是洗也洗不尽的春色/眸子闪处,花花草草/笑口开时,山山水水……”多么明媚喜悦的诗句!“为了今生遇见你/我在前世/早已留有余地……”这首诗让人想起席慕容的诗句:如何让你遇见我/在我最美丽的时刻/为此/我已在佛前求了五百年……这些句子不是情诗又是什么呢?凭着这些句子,他无愧“雪域情诗王”的称号。

挟裹在一段历史烟尘中,仓央嘉措清瘦的身影越走越远,而他的诗歌,却如同从雪域高原上流淌下来的一股清泉,长久地滋养着中华大地。



为你,千千万万遍

——读《追风筝的人》有感

□贾 鹤

看完《追风筝的人》,这两天一直在脑海中反复回想。小说以第一人称叙述。故事发生在20世纪60年代的阿富汗,富家少爷阿米尔和仆人阿里的儿子哈桑从小一起长大,他们情同兄弟。由于阶级和种族的差异,阿米尔从没有承认过哈桑是他的朋友,但在潜意识里,哈桑单纯忠贞的情谊早已深植于阿米尔的内心。

阿米尔一心要获得天性好强的父亲更多关注,所以极力想在一年一度的冬季风筝巡回大赛中赢得比赛去证明自己。哈桑在帮他追风筝时,被和阿米尔有宿怨的贵族少年阿塞夫及其同伴暴打。由于懦弱,12岁的阿米尔躲在暗处目睹了这一切而没有出声。事后,阿米尔无法面对自己内心的审视,也无法继续面对哈桑的忠诚。他不惜诬陷哈桑偷窃,迫使哈桑和其父阿里离开。

阿米尔单纯地以为哈桑从他的生活里消失,他就能逃避自己内心的审判,然而在良心的天平上,他清楚地知道,他欠了哈桑永远难以偿还的良心债。五年后,阿富汗内战爆发,阿米尔和父亲逃离了战乱的阿富汗,远离故国,哈桑成了阿米尔要埋葬的过往。

阿米尔和父亲在美国重新开始生

活,他们父子关系也一度恢复到阿米尔从小一直渴望的样子。一直到父亲病故,阿米尔学业有成,娶妻成家,并成为一个小有名气的作家。日子过得波澜不惊,哈桑和故国成了前尘旧事。直到一通电话打破了阿米尔生活的平静。电话是阿米尔的忘年交拉辛汗打来的,拉辛汗已病入膏肓,他劝阿米尔重回故国,帮他处理一些事。阿米尔疑虑重重,犹疑不决,但拉辛汗一句话击中了他的心:那儿有条成为好人的路。

带着赎罪的心态,阿米尔踏上了重回阿富汗的路。但历经20年的战乱,喀布尔早已不是阿米尔记忆里的故乡。满目疮痍,民不聊生。阿米尔躲避战乱,克服重重艰辛找到了拉辛汗,然后又通过拉辛汗找到了哈桑,彼时哈桑也已娶妻生子。

拉辛汗和哈桑妻儿在喀布尔德过了一段安稳的日子。直到哈桑和妻子被塔利班武装分子枪杀在街头,哈桑的独生子索拉博也下落不明。拉辛汗请求阿米尔找回索拉博,在阿米尔的推脱中,拉辛汗告诉了阿米尔一个惊天秘密:原来哈桑是阿米尔父亲的私生子。父亲的高大形象在阿米尔心里轰然坍塌。但父亲早已作古,只有活着的人继续背负罪责,阿米尔在经历了一番痛苦的心路历程后,接受了哈桑是他同父异母弟弟的事实。他决心

找到哈桑的儿子索拉博,只因他和父亲都亏欠了哈桑。

阿米尔踏上了寻找索拉博的艰辛路途。历经九死一生,阿米尔终于将索拉博带出了魔窟。至此,阿米尔终于获得了心理的救赎。一年后,阿米尔带着索拉博去玩,他为索拉博去追风筝时,心里说出了那句哈桑曾经对他说过的话:为你,千千万万遍!当那代表希望和信仰的风筝再度放飞的时候,我们都相信,阿米尔和索拉博之后的人生都会走向圆满。

在这部感人的小说里,我为战乱的阿富汗无辜受难者心痛,随主人公阿米尔的心路历程时而纠结,时而凄惶,那代表忠诚、善良、正直、勇敢的风筝一直在我眼前漂浮。不论种族、阶级、地域还是年代,我们每个人对仁爱、善良、诚实这些人类天性中美好品质的不懈追求都没有改变。对于阿米尔来说,风筝隐喻他人格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,只有追到了,他才能成为一个健全的人。也许,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风筝,无论它代表什么,都值得我们勇敢去追!

◎好书共读

我们离开地球去宇宙

——读黄惊涛小说《引体向上》

□李 季

“亲爱的,我们离开地球,去宇宙。”黄惊涛长篇小说《引体向上》以奇崛的文笔,讲述主人公“我”和妻子一起通过神秘通道驾车冲出地球,逃离尘世并在太空生活的奇妙历程。

在逃离地球的过程中,黄惊涛让我们看到我们身处境遇的不堪:地球上的我们斤斤计较,蝇营狗苟,地球环境日渐荒漠化,人们的生活日趋荒原化,而我们就像被蒙上眼睛的驴子一样,在固定的磨道里按部就班、麻木前行。地心引力无疑就是生活的运行法则,向上的灵魂总想摆脱现实的捆绑,却又在不知不觉回到原来的轨道,于是,日子在惯性中不温不火地前行。如绕着地球做圆心运动,我们绕着房子、车子、票子、孩子过日子,而忘记了追求灵魂的自由和纯净。印第安人告诫我们:别走太快,等一等灵魂。返回自由之身和自由之心,才是最重要的。

《引体向上》带我们反观人类所遭受的种种束缚,在狂放的想象中帮我们挣脱身上无形的枷锁,完成一次心灵的自由释放。摆脱尘世的桎梏,来到无名星球后,“我”和妻子像造物主一样,忙于给山川、河流命名,忙于建设生活新秩序。然而新的星球并非理想国,它不过是乌托邦而已,一对情侣在追寻绝对自由的过程中,一个成为聋子,一个成为瞎子,最终永别在宇宙的茫茫深渊里。

黄惊涛论及《引体向上》的主题时说:假设《引体向上》里面包含了某些寓意的话,那么我想最大的寓意在于表达“自由的失败”。追寻绝对自由注定是要失败的,没有绝对自由之境,我深知这一点。只要人的灵魂还在自己的身体内,那么身体就是它的监狱,“存在”就是监狱。我们永远是自己灵魂的典狱长,更遑论社会、制度、道德的诸般桎梏。但如果不去求索所谓的自由,不在这条道路上筚路蓝缕、披荆斩棘,弄得头破血流,人是会堕落的。这世上没有绝对自由,但不能不为争取更大的自由而努力。

“一个没有梦的星球是不能算星球的,是不宜居的。”人类若没有了梦想,去往哪个星球都是在流浪。《引体向上》是一部反科幻的科幻小说,评论家谢有顺说:黄惊涛无中生有,强力冒犯生活与叙事的逻辑,假借科幻的形式把自己放逐于孤绝之境,甚至把时间、空间、永恒、灵魂等事物都变成了一种语言的奇观。它批判尘世,审问自我,寻找救赎,最终为一个新的精神荒原写下了悲伤的证词。

